



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4 月 24 日第 511/E369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9 年 4 月 9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4 月 2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設立“食肆廚餘回收先導計劃”的主要目標是在社區推動和提高正確回收廚餘的意識，營造自願參與廚餘回收及惜食氛圍。透過教導無條件自設廚餘處理設備的中小型食肆前線人員，改變其棄置廢物的習慣，為未來廚餘集中處理設施投入運作後大規模回收廚餘作好準備，故現階段並非以廚餘處理量為計劃目標。至於計劃自 2018 年 6 月開展至今，已汲納 50 間中小型食肆參與，連同環保局開展的其他廚餘回收計劃，目前約有 90 間機構參與廚餘回收工作，參加商戶數量持續增加。
2. 環保局已委託顧問公司進行廚餘集中處理設施的初步設計、環境影響評估工作及地質勘探的工作，有關的工作正有序進行，完成後將推進建造工程。

環境保護局局長

譚偉文

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